

★ 锐视点

初冬的阵阵寒意,无法驱散老兵心中奔涌的热流。站在山顶哨位上,四级军士长黄悦抬头凝望着夜空。月光下,两个人影向山顶移动。换岗的战友来了,黄悦用央求的语气说:“再让我站一班吧,就一班!”话音未落,泪已成行。再过两天,在这里戍守了16年的黄悦将退伍返乡,这是他离队前最后一次站岗。

时间是冰冷的,但它常因一些特殊的节点变得温暖。在送别老兵的日子里,在祖国大江南北的座座营盘,类似这样的场景随处可见。老兵们用不同的方式,表达着他们对军营的深深眷恋。

士兵是军队的基石。一茬茬新兵入伍,一批批老兵离队。正是这一代又一代官兵,造就了人民军队的过去,支撑起人民军队的现在,托举着人民军队的未来。也许,他们的名字未被记住,但他们的

功勋早已镌刻在祖国人民的心中:人迹罕至的“生命禁区”,那些把军安站成永恒的身影;山崩地裂时、滔滔洪水中、熊熊火海里,那些“最美逆行”的身影;涉险扫雷后,那些手拉手、排成行走过雷场的身影……

铭记士兵的功勋,就应点亮他们的未来。古往今来,对待士兵的根本态度,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军队的成败,甚至影响着国家的兴衰。退役,是绝大多数士兵必然经历的人生新起点,他们的未来之路既需要个人奋斗,也需

要社会关心与国家扶持。我们欣喜地看到,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采取有力举措解除退役军人的后顾之忧,专门组建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机构,出台了一系列保障退役军人权益的好政策,退役士兵在教育培训、就业创业、服务保障等方面享有的优待政策越来越多……人们都有对美好未来的向往,退役士兵也不例外。我们相信,随着国家全面深化改革的推进,随着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改善,随着“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成为现实,广大退役士兵的未来一定会更加光明美好。

铭记士兵的功勋 点亮士兵的未来

■蔡鹏程

老兵,请带着退役政策回家

——军委政治工作部兵员和文职人员局有关负责人解读士兵退役相关政策

■马大文 方瑜 本报记者 蔡鹏程



泪别军营

11月下旬,第82集团军某合成旅一营二连组织退伍老兵向军营告别,即将离队的老兵们面对熟悉的军旗、营房、装备和营区的一草一木,流下难舍的眼泪。左图:即将退伍的上士王海涛与自己驾驶10年的战车告别。右图:即将退伍的中士张兴瑞深情依偎在军旗旁。

姜帅、刘健摄影报道

退役士兵档案材料移交流程

移交地方前

■退役士兵所在部队应当按照档案管理有关规定,认真整理完善档案,做到要素齐全、清晰完整、真实准确。

■今冬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档案及时移交安置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安置工作主管部门。

■符合条件选择由政府安排工作的士官档案实行集中审理交接,由军队大单位分别向省级人民政府安置工作主管部门移交。

■义务兵档案按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档案移交方式移交。

移交地方后

■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档案,由安置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安置工作主管部门按照国家档案管理有关规定,结合当地实际情况,移交给有资质的公共人才服务机构托管或退役士兵户口所在地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管理。

■由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士兵档案,由安置工作主管部门移交退役士兵接收单位人事(人力资源)部门管理。

■大学生士兵复学的,由征集地安置工作主管部门移交入伍前院校;不复学的,由入学前户口所在地接收,参照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档案移交办法执行。

制图:梁晨、姜奇骏

离队手续怎么办 退役经费如何结算

识别下方二维码,可阅读由本报与中国军网联合推出的H5作品《送老兵一张“退役明白卡”》



更多士兵退役政策,请点击中国军网、“军报记者”微信相关专题



★ 权威解读

■2018年是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改革开局之年,士兵退役工作有新气象

2018年是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改革开局之年,军地各级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决策部署,按照“成熟一项、实施一项、落地一项”的思路,深入推进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就业、安置、保障等政策制度调整完善,在加强和改进士兵退役工作上迈出了新步伐。

今年的士兵退役工作,瞄准建设世界一流军队和推进军事人员现代化的目标,聚焦备战打仗,持续深化改革,在连续2年精简士兵员额的基础上,进一步压规模、调结构,注重把退役工作与士兵队伍长远建设统筹起来,把思想教育与为退役士兵办实事、解难题统筹起来,扎实做好士兵退役工作。

■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改革后,退役士兵移交安置职能做了调整

今年,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全面深

解放军和武警部队2018年冬季士兵退役工作即将全面展开。退役士兵是国家重要的人力资源,做好士兵退役工作,具有重要的军事、社会效益。为使广大退役士兵充分掌握

政策,有效维护正当权益,促进退役工作顺利推进,本报邀请军委政治工作部兵员和文职人员局有关负责人,对退役工作相关政策进行解读。

化,习主席亲自谋划设计、亲自部署推动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改革,退役军人事务部挂牌成立,各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正按计划陆续组建。军队规模结构和力量编成改革后,团级以上单位政治工作部门均成立了人力资源部门,实现了人力资源集中统管。

退役士兵离队前,由部队人力资源部门牵头负责退役手续办理、档案材料整理、退役安置政策咨询等事项,组织、财务、运输送送等部门配合做好组织关系转接、退役经费结算、离队运送等工作。

退役士兵返乡后,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已组建运行的,由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牵头负责档案和组织关系接收、经济补助发放、教育培训、就业指导、安排工作等事项,人武部、公安部门等配合做好预备役登记、落户办理等工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尚未组建运行的,仍由民政部门负责相关工作。

■今年国家对退役士兵安置指标提出硬性要求,在安置地选择上进一步放宽限制

妥善安置退役士兵,对贯彻落实改革强军战略,推进国防和军队建设以及维护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今年7月份,退役军人事务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等10个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安置工作的意见》,结合新时代做好退役士兵安置工作的新任务新要求,明确了一些新政策。

在安置指标上,提出“国有、国有控

股和国有资本占主导地位的企业,要按照本企业全系统新招录职工数量的5%核定年度接收计划”这个硬性要求。在统筹层级上,明确县级安排任务重、由市级统筹安排仍有困难的,可由省级统筹调剂安排,进一步加大安置工作的统筹力度。

在保险接续上,明确在国家规定的待安排工作期间,由安置地政府足额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的单位缴纳部分,解决了退役士兵保险接不上续的问题。

在安置地选择上,进一步放宽限制,在就业方式上,选择由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士兵回到地方后又放弃安排工作待遇的,经本人申请后,由安置地人民政府按照其在部队选择自主就业应领取的一次性退役金与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之和的80%,发给一次性就业补助金。

这些政策都是结合新时代的新特点,为退役士兵量身定制的,目的是使他们能够得到更多的选择机会、更大的实惠、更完善的保障。

■退役士兵在教育培训、就业创业方面可享受系列优惠政策

近年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和就业创业工作,先后出台

了《关于加强和改进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关于继续实施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关于促进新时代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等一系列法规政策。

在教育培训方面:士兵退出现役后,可选择接受一次免费(免学杂费、免住宿费、免技能鉴定费)培训,并享受培训期间生活补助,培训期限一般为2年,最短不少于3个月,参加全国普通高考、成人高考、研究生考试,符合条件的可享受加分照顾,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服役期间立二等功以上奖励且符合报考条件的,可申请免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自2016年起,教育部设立“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2019年共在455所院校安排5000个专项招生计划。

在就业创业方面:服役5年(含)以上的高校毕业生退役后,可以报考面向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定向考录的职位,同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共享公务员定向考录计划。退役士兵从事个体经营的,自其首次在工商部门注册登记之日起,3年内免收登记类、证照类等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3年内按每户每年8000元为限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个人所得税,限额标准最高可上浮20%。

■有关部门提醒退役士兵:在退役安置过程中重点关注3方面的问题

从近年工作实践看,一些战友在退

役安置中因对政策不熟悉、档案材料缺失等,影响了移交安置。结合当前退役安置形势,提醒广大退役士兵关注3方面的问题:

一是慎重选择安置方式。《退役士兵安置条例》明确,国家建立以扶持就业为主,自主就业、安排工作、退休、供养等多种方式相结合的退役士兵安置制度。对于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是选择自主就业还是安排工作,一定要结合自身实际慎重决定,防止在安置方式选择上“翻烧饼”,引发遗留问题。

二是重视完善档案材料。档案材料是记载士兵服役经历、工作表现、专业水平等情况的基本载体,也是退役后地方政府接收安置的重要依据。为使安置待遇与服役贡献挂钩,2015年开始试行退役士兵服役表现量化评分办法,依据档案材料对退役士兵进行打分排名,推行“阳光安置”。近期,即将正式颁发《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服役表现量化评分暂行办法》,对档案材料的完整性、真实性提出了更高要求。对此,广大退役士兵要高度重视,离队前认真配合单位完善档案材料。

三是积极参加教育培训。过硬的能力素质是立身之本。为提高退役士兵就业能力,促进充分就业,国家和军队在退役士兵教育培训上出台了一系列优惠政策。广大退役士兵要充分利用好这些政策,积极参加培训,提升能力素质,为更好就业创业打下坚实基础。

各级兵员和文职人员部门要强化责任意识、服务意识,本着对退役士兵高度负责的态度,把退役安置政策宣传好,把退役士兵档案材料整理好,为圆满完成士兵退役安置工作创造良好条件。

版式设计:梁晨

祝福送给老班长

中部战区陆军某旅一营火力连排长冯鹏:兄弟,这一声“再见”太轻,装不下我的惦念。与你们共度的时间虽然只有一年多,却成了我人生中永恒的回忆。未来的道路上也许有挑战、有困难,但我深信,经过军营磨砺的你们,一定能够继续从军路上的荣光,创造人生新的辉煌。

第82集团军某合成旅合成一营火力连下士李鑫炎:班长,我一天是你的兵,就一辈子是你的兵!也许再过几年,我也会像你一样脱下军装,但我会始终记得在我的军旅之路上,有你这样一位好老师、好兄长。感谢你这几年来对我的帮助、给我的鼓励,以及向我传递的人生正能量。

陆军炮兵防空兵学院南京校区学员张寒萧:离别的时间越近,对你们的感激之情越浓。忘不了,一次又一次的教学保障中,你们用智慧和汗水,托举我们求知的梦想;忘不了,一次又一次示范教练,你们把军人的好作风传递给我们。此刻,我要向你们道一声:“谢谢老班长!”

新疆军区某团下士王克飞:班长,你把二排代理排长的接力棒交到我手里,叮嘱我要把二排带好,还教给我许多带兵的方法。请放心,我会牢记你的教诲,把你的好作风坚持好、发扬好,像你一样严格管理、真心服务,与大家心贴心,把二排建设好,不辜负你的期望!

西藏军区某旅战士范昭磊:几度芳草绿,又到枫叶红。亲爱的班长,你是我人生旅途的引路人、军旅生涯的启蒙老师,你对我兄长般的关怀、家人般的照顾,让我在军营里感受到家的温暖。我将永远铭记你的教诲,把这种温暖传递给我周围的战友。

